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项目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协议所述的相关项目尚未进行立项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审批等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 2、协议所涉及的总体投资规模、投资总额、资金筹集、项目建设周期、经济效益预测需要进行可行性论证，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3、随着后续项目的陆续实施，投资金额逐步增加，财务费用的增加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4、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不存在无进展的情况。
- 5、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良友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下称“良友五金”）为了改善企业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金材五金有限公司（下称“金材五金”）生产车间布局分散的局面，提高管理效率，根据东莞市给予的优惠政策，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与东莞市大岭山畔山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项目投资合同》。良友五金（包括金材五金）计划在东莞市大岭山畔山工业园投资建设良友电子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 5 亿元人民币，主要内容为投资建设总部办公大楼、生产车间、生活配套等基础设施。总建筑面积约 7 万平方米，用于生产 LED 支架、手机配件、精密模具、精密构件产品及服务等。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7,999 平方米，约合 42 亩，其中首期用地 32 亩，二期用地 10 亩，以上面积以实际出让为准。

项目建设工期为 24 个月，分 2 期建设，实行分期开工、分期供地。第一期投

资 40,000 万元, 预计 2017 年 8 月 30 日前开工, 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前竣工投产。第二期在一期开工建设后再行商定, 在第二期土地完成招、拍、挂半年内开工建设。良友五金承诺项目第一期完全达产之年起, 每年度亩均产值不低于 1,200 万元人民币。

本《项目投资合同》仅为意向性协议, 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宜明确后, 按照 《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 公司名称: 东莞市大岭山畔山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二) 成立日期: 2010年9月20日

(三) 住 所: 东莞市大岭山镇振华路22号

(四) 法定代表人: 林志谦

(五)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六) 经营范围: 园区开发, 厂房租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 股权结构: 东莞市大岭山实业发展总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公司及子公司良友五金、金材五金与东莞市大岭山畔山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 协议主体

甲 方: 东莞市大岭山畔山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 东莞市良友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17 年 2 月 10 日

(二) 投资金额、规模、效益

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 5 亿元人民币, 从事业务内容为投资建设总部办公大楼、生产车间、生活配套等基础设施, 总建筑面积约 7 万平方米, 用于生产手机配件、精密模具、精密构件产品及服务等。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7,999 平方米, 约合 42 亩, 其中首期用地 32 亩, 二期用地 10 亩, 以上面积以实际出让为准。

项目建设工期为 24 个月, 分 2 期建设, 实行分期开工、分期供地。第一期投

资 40,000 万元, 预计 2017 年 8 月 30 日前开工, 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前竣工投产。第二期在一期开工建设后再行商定, 在第二期土地完成招、拍、挂半年内动工建设。良友五金承诺项目第一期完全达产之年起, 每年度亩均产值不低于 1,200 万元人民币。

（三）税收贡献

第一期竣工完全达产（自正式竣工投产起 2 年）后次年起, 即第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开始计算, 年税收不少于 50 万元人民币/亩; 第二期竣工完全达产后次年起, 整个项目（含一期和二期）年税收不少于 50 万元人民币/亩。

（四）项目保证金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甲方缴纳项目保证金, 保证金额为 50 万元人民币。如乙方按合同约定按时动工, 在乙方提出书面申请后, 甲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项目保证金全额无息退回给乙方。

（五）违约责任

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本合同立即终止履行: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 项目公司仍未注册成立或将住所变更登记至甲方所在镇街的;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 注册资金未按时到位的; （3）未经甲方书面批准, 项目公司自行减少注册资本或注销公司的。

2、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合同解除或终止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万元。对因不可抗力或政府及政府有关部门的行为等不能归咎于乙方的事项造成开发建设延期、停滞的, 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目前, 公司子公司良友五金、金材五金为了适应生产规模不断扩大的需求, 均租赁了多个位置的生产厂房, 生产车间相对分散。为了改善良友五金、金材五金生产车间布局分散的局面, 提高管理效率, 根据东莞市给予的优惠政策, 计划在大岭山镇购置土地, 建设 LED 支架、塑料/五金等产品生产基地, 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若该项目能够顺利建成实施, 将改善良友五金、金材五金生产车间布局分散

的局面，提高管理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三）存在的风险

1、本协议所述的相关项目尚未进行立项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审批等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2、协议所涉及的总体投资规模、投资总额、资金筹集、项目建设周期、经济效益预测需要进行可行性论证，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随着后续项目的陆续实施，投资金额逐步增加，财务费用的增加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4、协议所涉及的土地面积以国土部门最后确定的红线面积为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5、最近三年签署的协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披露日期	协议名称	进展情况	备注
1	2014-6-25	战略合作协议	已实施完毕	公告名称：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6）
2	2014-8-19	投资合作协议	(1) 南昌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 亿元；公司自筹资金投入 1.5 亿元。 (2) 于 2016 年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1,709.43 万元。	公告名称：关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3）
3	2015-6-4	互联网金融战略合作协议	本合作协议为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	公告名称：关于签署互联网金融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
4	2015-7-18	关于购买深圳市慧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暨增资之意向协议	已终止	公告名称：关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0）
5	2016-11-29	股权投资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已实缴出资 2000 万元，持有浙江合众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股权。	公告名称：关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9）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该事宜的进展情况进行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项目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2 月 10 日